扬州市职业大学2021年新闻宣传先进集体公示

为表彰先进，促进我校新闻宣传工作再上新台阶，按照《扬州市职业大学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相关要求，依据2021年学校各学院、部门校内外媒体发稿和宣传任务完成情况，拟评定机械工程学院等10个学院、部门（附件1）为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，现予以公示。

请拟被表彰的先进集体各推荐1名本单位负责新闻宣传工作的通讯员为扬州市职业大学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候选人，于9月14日前将推荐表（附件2）纸质版盖章后报送至党委宣传部郭雨旸老师。

同时，党委宣传部将在其他未获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表彰的学院、部门中，根据各通讯员的实际发稿数量和稿件质量（同一稿件被不同媒体采用只计算一次），择优遴选出10名扬州市职业大学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候选人。

公示时间为2022年9月7日至9月14日，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，可通过来电、来访等形式向党委宣传部反馈。联系地址：崇德楼525；联系电话：0514-87697173；QQ：261668064。

附件：

1.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名单

2.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

党委宣传部

2022年9月7日

附件1

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名单

机械工程学院

生物与化工工程学院

医学院

师范学院

土木工程学院

国际交流学院

团委

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

发展规划处

后勤管理处（后勤服务总公司）

附件2

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所在学院（部门） |  | 职务（职称） |  | 从事宣传工作时间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QQ/微信 |  |
| 主要业绩 |  |
| 学院（部门）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党委宣传部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此表一式两份